

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对外投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：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与石静琴、王爱珍、马亚红签署了《关于定州市冀环危险废物治理有限公司、定州京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》，以现金收购石静琴、王爱珍所持有的定州市冀环危险废物治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冀环公司”）和马亚红、王爱珍所持有的定州京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定州京城环保”）的100%股权，转让总价款为7,500万元。

2、董事会审议投资议案的表决情况：该议案涉及金额未达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标准，故不需要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。

二、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

1、石静琴

身份证号：1324011975*****

中国籍自然人，其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2、王爱珍

身份证号：1324391945*****

中国籍自然人，其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3、马亚红

身份证号：1324011973*****

中国籍自然人，其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1、定州市冀环危险废物治理有限公司

公司名称：定州市冀环危险废物治理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王爱珍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资本：2,000 万元

公司住所：定州市唐河循环经济产业园区

经营范围：HW06(261-001-06、261-002-06、261-003-06、261-004-06、261-005-06、261-006-06)、HW08(071-001-08、251-001-08、251-002-08、251-004-08、251-005-08、251-006-08、251-007-08、251-008-08、251-009-08、251-010-08、251-011-08、264-001-08、266-004-08、375-001-08、900-200-08、900-201-08、900-203-08、900-204-08、900-205-08、900-206-08、900-207-08、900-208-08、900-209-08、900-210-08、900-249-08) HW09(900-005-09、900-006-09、900-007-09)、HW11(251-013-11、252-001-11、252-002-11、252-003-11、252-004-11、252-005-11、252-006-11、252-007-11、252-008-11、252-009-11、252-010-11、252-011-11、261-007-11、261-008-11、261-009-11、261-010-11、261-012-11、261-013-11、261-014-11、261-015-11、261-016-11、261-017-11、261-018-11、261-019-11、261-020-11、261-024-11、261-025-11、261-026-11、261-027-11、261-028-11、261-029-11、261-030-11、261-031-11、261-032-11、261-033-11、261-034-11、261-035-11、331-001-11、802-001-11、900-013-11) HW12(264-002-12、264-003-12、264-004-12、264-005-12、264-006-12、264-007-12、264-008-12、264-009-12、264-010-12、264-011-12、264-012-12、264-013-12、221-001-12、900-250-12、900-251-12、900-252-12、900-253-12、900-254-12、900-255-12、900-256-12、900-299-12、) HW17(346-064-17、346-065-17) HW39(252-012-39、252-013-39、261-070-39、261-071-39、) HW40(261-072-40) HW41(231-009-41、406-008-41、900-400-41、900-401-41、900-402-41、900-403-41、900-449-41、) HW42(231-010-42、261-076-42、406-009-42、191-001-42、172-001-42、900-450-42、900-451-42、900-452-42、900-499-42、) HW45(261-078-45、261-079-45、261-080-45、

261-081-45、261-082-45、261-083-45、261-084-45、261-086-45、) HW49 (900-039-49) (河北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9 月 21 日)、医疗废物 (HW01) (定州市医疗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10 月 1 日) 收集、贮存、处置; 废品收购 (电力废旧器材除外) (法律、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须报经批准的项目, 未获批准前不准经营)

主要股东: 石静琴持有冀环公司 70% 的股权, 王爱珍持有冀环公司 30% 的股权。

2、定州京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公司名称: 定州京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: 王爱珍

公司类型: 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资本: 2,000 万元

公司住所: 定州经济开发区

经营范围: 城市固体废物综合处理技术研发; 环保设备制造及安装 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主要股东: 马亚红持有定州京城环保 51% 的股权, 王爱珍持有定州京城环保 49% 的股权。

3、项目情况

标的公司目前具有危废等焚烧处置规模约 9,500 吨/年, 废活性炭处置规模 1.5 万吨/年及再生活性炭销售约 3,000 吨/年等。未来规划至 2020 年将扩充到 2.9 万吨/年的焚烧处置能力, 需追加投资约 1.6 亿元。

四、股权收购协议主要内容

协议中简称如下:

甲方: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乙方: 石静琴 (以下简称“乙方一”)、王爱珍 (以下简称下称“乙方二”)

丙方: 马亚红 (以下简称“丙方一”)、王爱珍 (以下简称下称“丙方二”)

(一) 本次交易内容

甲方以现金收购乙丙方分别持有的标的公司 100% 的股权及相应资产, 乙丙方同意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向甲方转让标的资产。

交易完成后，标的公司股东为：

定州市冀环危险废物治理有限公司：甲方持有 100%股权；

定州京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：甲方持有 100%股权。

（二）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

1、甲乙丙三方同意，2017 年 5 月 24 日为本次交易交易对价确定的基准日；三方协商确定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共计人民币 7,500 万元（大写：柒仟伍佰万圆），其中，乙方持有的冀环公司 100%股权及相应资产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7,500 万元，丙方持有的定州京城环保 100%股权及相应资产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0 元。

2、各方确认，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，依据目标公司在基准日的资产现状交割。

（三）交割日及过渡期安排

乙丙方承诺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办理完毕股权交割手续。乙丙方收到第一笔股权转让款当日，移交所有公司印鉴给甲方。

乙丙方承诺，本协议生效后、办理完毕股权工商变更登记及目标公司交接工作期间为股权交割日。

基准日至股权交割日为标的资产的过渡期。在过渡期内，目标公司的损益由乙丙方按原持股比例享有和承担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意义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公司通过本次收购冀环公司和定州京城环保，首次进入危废行业，同时标的公司持有的相关牌照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加强危废业务，提高公司的竞争实力；

2、公司通过本次的收购，将有利于进一步扩展公司在石家庄、保定及周边地区的业务拓展能力，进一步加强公司在京津冀地区的业务与市场竞争力。

3、风险方面，新公司开展业务是否可达到预期仍存在不确定因素。同时项目还在建设阶段，还需经过验收等多重环节，项目是否可达预期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关于定州市冀环危险废物治理有限公司、定州京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六月二日